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(苍梧县农业农村局)</u>的<u>(苍梧县 2025 年早造水稻高产示范样板建设)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苍梧县 2025 年早造水稻高产示范样板建设)</u>,属于**农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广西富聚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_10_人,营业收入为_860.75万元,资产总额为_500_万元,属于_(小型企业);
- 2. <u>(苍梧县 2025 年早造水稻高产示范样板建设)</u>,属于**农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<u>(湖北浩斯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 209 人,营业收入为 4896.27 万 元,资产总额为 2370 万元,属于<u>(微型企业)</u>;
- 3. (苍梧县 2025 年早造水稻高产示范样板建设),属于**农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<u>(江苏龙化学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223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8600</u>万元,资产总 额为<u>23300</u>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)</u>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章):广西君羽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:2025年3月8日

注: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单位名称 (盖章): 广西君羽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3月8日

注: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。